

當選後願任董事(獨立董事)承諾書

本人承諾擔任 佳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(獨立董事)，任期為中華民國105年06月14日起至107年06月30日止，計2年。

立承諾書人：陳昭廷 (本人親自簽名)

中 華 民 國 105 年 6 月 14 日